

三、日本於每年春秋兩季對教育界有貢獻人士之贈勳活動之審查標準是由大阪府教育委員會對教員的經歷採取評分制，可知教員每一年之經歷可得一分，有教育長及高中校長經歷者一律給予十分之評點。並以此總評分之得分順位向文部省推薦授勳候選人。此次因諾貝爾得獎人作

家大江健三郎辭退文化勳章之受勳引起了「勳章爭論」，認為大阪府教育委員會的評分制教師只能得到校長一半的分数，對經歷評價有等級之分，目前不祇是學童升學考試之競爭，連教師之敘勳資格也被考評分数所支配。

大阪府教育委員會對公立學校出身教員敘勳資格之推薦，依其經歷、職稱、年齡區分作成一評分規定，詳見另表。一般教員在職年數一年加算二分，教務主任一五分，校長二分，另外有教育長及高中校長經驗者一律加算十分。若在私立學校任職之教員一年職歷之評分只有五分，是公立的一半分数，又對高齡者之評分較有利，七十歲開始每加一歲加算

「大阪府教育委員会の叙勲候補者点数換算表」(抜粋)

【校長】1年につき2点、高等学校長は一律10点加算。養護学校長は高等部設置校のみ10点加算

【教頭】1年につき1.5点

【教員】在職年数1年につき1点。代用教員は、18歳以上の期間についてのみ1年につき0.5点

【幼稚園】園長としての在職年数1年につき2点、その他の期間は1年につき1点

【教育長】在職年数1年につき2点、及び一律10点加算

【教委事務局】1年につき1.5点、校長相当職以上の経歴については1年につき2点

【私立学校】在職年数1年につき0.5点。高等学校長の一律加算はしない。公立学校退職後の私立学校歴は、在職年数に含めない

二分，八十歲以上一律加算十分。每年要敘勳前，府內各地區由得分之高低順序向文部省推薦。依據文部省於一九八九年向各都道府縣教育委員會發出之通知，可知敘勳之對象原則上是，二十歲以上，從事教育工作年數達三十年以上者。若還有具體事蹟表現，則其推薦標準由各教育委員會來判斷之。

依據大阪府教育委員會之統計，府內公立學校教員目前約有6萬人，每次受勳者約有二十來人。去（民八十三年）秋天，大阪府以對教育界有功勞之受勳者共為二十二名。受勳三等一人，四等五人，五等十五人，六等一人，其中受

勳四等者幾平均原為高中校長，五等為小、中學校校長。大政府教育委員會是於一九六五年開始此考績考評制。並說明：當時因受勳原委不清楚，故以此客觀的基準制定考評制，而以此方式來判斷，大政可分到此受勳大餅之名額有限，也是萬不得已之事。

評論家小中陽太郎認為：教育委員會用此評分制來考評受勳資格自認為是合理的方法，但此只能用於教育界。所謂勳章原來是給與戰爭時對國家有功德勞的人，對目前現代社會來說是不合理的，目前社會人士以受勳為榮的人很多。但此受勳並非只是以愛自己的

工作，而應是從上級處得到評價為榮。故教師們之受
勳應是從學童得來的評價才對。